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靖边县第四小学（单位名称）的靖边县四小智慧黑板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86寸智慧黑板、OPS 模块、无线传屏软件、壁挂展台、教学软件，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海信商用显示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76人，营业收入为1341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18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理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榆林众信泰合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8月15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